

心香一瓣

## 奔跑在血脉里的马

◆ 高德领

我站在金牛山下，思念如潮水漫过心头。今年是丙午马年，十二年前，岁值甲午，同样是马年，母亲永远离开了我们。

母亲的一生，与“马”有着解不开的宿命情缘。她出生在马山脚下的蒙古族家庭，生来便带着草原儿女的坦荡与坚韧。她属马，性子如骏马般踏实沉稳，一生向阳。她姓马，血液里流淌着马的忠诚、马的默默耕耘。世人都说，马是忠勇的生灵，有着吃苦耐劳、勇往直前的精神品格，这种精神为前行积蓄了力量，为奋斗赋予了坚韧。而我的母亲，便是把蒙古马的品格刻进了骨血，融进了岁月。

记忆里的母亲，从不知疲倦为何物，蒙古马耐得住寒冷，扛得住重担，母亲亦是如此。那些艰难的岁月里，她用一双粗糙却有力的手，撑起了一个温暖的家。清晨的炊烟是她最早唤醒的，深夜的灯火是她最后一个熄灭的，田间地头的辛劳，灶前案边的琐碎，里里外外的操劳，她从未有过一句怨言。日子再苦，她也把粗茶淡饭煮得简单朴素，饱含家的味道。生活再难，她也把家里打理得干净整洁有序。她像一匹默默负重的骏马，一步一个脚印，踏实坎坷，把安稳与踏实留给身边的每一个人。

母亲的善良，是刻在蒙古族血脉里的温柔，她待人宽厚，见不得旁人受苦，邻里有难总会伸手相助，家人亲友有需，她总倾尽全力。她从不说教，却用行动教会我们：做人要厚道，待人要真诚，过日子要勤俭。她从不浪费一粒米一件衣，粗茶淡饭甘之如飴，粗布衣服干净整洁，把每一份辛苦攒下的温暖，都留给了我们。她的善良不张扬，不喧哗，却如春风细雨润物无声，滋养着我们兄妹六个长大成人。

十二年，一个生肖轮回，从甲午到丙午，时光带走了母亲的身影，却永远带不走刻在我们生命里的模样。我常常到马山脚下那个生她养她的荆山村看望，追忆她如蒙古马一般吃苦耐劳、善良勤俭的一生。她没有惊天动地的故事，却用最平凡的坚守，写下了最伟大的母爱。她也没有留下什么家产，却把最优秀的品格种在了我们心底。

正月初四，母亲的忌日，风轻轻，云淡淡，我在丙午马年的春光里遥望天国，念我慈母，属马，如马，生于马山下，长如骏马，一生与马相伴，如今也宛如草原上的骏马，在另一个世界自由驰骋。巧的是父亲也属马，与母亲同岁，比母亲晚走了六年。他和母亲一样，身上有着属马人那股不惜力气、坚韧不拔、勇毅前行的精气神。父亲是干农活的好把式，田间耕种样样精通，一生勤劳，忠厚谦和，待人诚恳。他担任大、小队干部几十年，始终一心为公，认真做事，不谋私利，深受乡亲们信任与爱戴。

双亲离世已多年，每忆音容泪潸然。旧日庭前双语在，今日梦里一言难。风霜渐染坟头草，岁月空添鬓上斑。欲寄幽思无处处，唯将心绪付云笺。

这些年，每当我看到“吃苦耐劳、忠诚善良、踏实肯干”这些词语，总会不由自主地想起已逝的父母亲。他们一生平凡，却用最朴素的本份与善良，在岁月里留下踏实而温暖的印记，也成为儿女心中永远的榜样。

## 父亲的脚步

◆ 肖日东

父亲的脚步，以前是健步如飞的。

那时正值壮年。开春犁田，老黄牛缓缓起身，慢腾腾地走出家门，父亲肩上扛着犁把，裤腿都挽到膝盖了，火急火燎地往田里赶。老牛不紧不慢，像是要用人脚踏去。父亲把沉重的犁把从左肩换到右肩，急促的步伐像是踩着缝纫机，左右来回倒腾。他大声数落着老黄牛：“老伙计，走快点，这样半晌午都到不了田里。”扬起的赶牛鞭高高地举起，又轻轻地放下，只是嘴上不断地吆喝。那个时候的父亲，是无法掩饰对泥土天然亲近感。

父亲一辈子在土地里打转，春耕、夏种、秋收、冬藏，年年都是如此。农忙之时，父亲光着脚板，穿着一双破旧的解放鞋，踩在乡间的小路上。那个时候的父亲，脚步有急有缓。急的是追赶着节气，把田犁完、把种播下，不误秧苗苗均春光，茁壮生长；缓的是干完一天的农活，陪着老牛坠入夕阳里，慢慢散步回家。

父亲还是十里八乡的锯匠。谁家接亲嫁女，都要请父亲把上好的香樟树裁成宽大的木板后，再请木匠打成家具。有时接到锯木的活，又遇上要紧的农事，父亲急得直跳脚。为了不耽误工，父亲半夜三更起床，打着哈欠和母亲在田里忙活。那裁成行的秧苗在父亲的脚下，延伸成一行行迎风招展的旗帜。那个时候的父亲，脚步是稳健的，也是永不疲倦的。

接到锯匠的活，父亲便和叔叔两人，换上工装，带上大锯、墨斗等工具，一去就是好几天。在那个还没有电锯的年代，锯匠是个技术活，也是个吃香的营生。主家买好的上等木料，都是精打细算过的，要是裁不好，就会造成很大的浪费。为了让主家满意，父亲总要对照木匠画好的家具图，细心量好尺寸，和叔叔配合，用墨斗拉好线，才去动锯开料。我小的时候，跟着父亲去看过一次他们开锯。两人各站一边，脚步一前一后是富有节奏的，甚至什么时候移动，每次移动多少，父亲心里都有数。闪闪的锯齿沿着细细的墨斗线，“唰唰唰”地一路向前，纷纷扬扬，撒下一条清香的木屑线。父亲的脚步就踩在这木屑里，那厚实的脚印一层压着一层，如同重重叠叠的鱼鳞片。主家不用看锯成的木板，只要低头看看那成行的脚印，是不是匀称，就知道这锯匠的手艺如何了。

寒暑易来，四季往复，父亲用他的勤劳与坚韧，撑起了这个家，也教会我一个男人应有的责任与担当。成年后，我外出求学、当兵入伍、转业工作，最终在千里之外的城市里安了家。偶尔回趟老家，也是数着日子，急匆匆地返回工作岗位。老家成了驿站，与父亲一起的日子也就屈指可数了。去年春节回家，陪父亲去了一趟自家的菜地，却见父亲脚步，再也没有以前那样轻快。十分钟的路程，父亲走了将近二十分钟，再也没有了当年春耕时的健步如飞了。当我催他走快一些时，父亲笑着说，你还以为以前呀，老了，自然走得慢。那一刻，我为自己的冒失感到羞愧不已。原来，父亲也会老去。他那慢腾腾的样子，像极了当年的老黄牛，那份不紧不慢，是风霜雪雨的馈赠，是人生岁月的叹息。虽然父亲再也无法做到脚下生风了，可他那坚实的脚步，却是我终其一生学习的榜样。

父亲在前头慢慢走着，不再说话，也不再焦急。跟在他身后，看着他微驼的背影和那双走得有些缓慢的脚，我的眼睛不自觉地模糊了。我曾以为为一生也追不上他那风风火火脚步，如今，我却要学着适应他慢下来的节奏。往后的路，就这样陪着他，一步一步，慢慢地走。脚下这条他走过千万遍的路，连同他的辛劳与坚韧，正稳稳地铺进我的生命里。

灯下漫笔

## 千年文脉的守望

◆ 赵克红

凭双手的温度与心中的虔诚，一点点镶嵌、一寸寸拼接，将天地信仰、部族图腾、礼序乾坤一一凝铸其中。细密的纹路上，藏着上古先民对自然的敬畏、对礼制的尊崇，藏着他们的生活智慧与匠人初心，更流淌着偃师作为华夏文明重要发祥地的厚重底蕴与荣光，每一道纹路都是一段文明的密码，每一缕光泽都是一段岁月的回响。

伴着拂面的春风，我走进玄奘故里。这里远离尘嚣，静谧安然，青瓦覆顶，黛色墙垣斑驳映着春光，古木参天遮荫蔽日，庭院间春光漫染，一草一木都浸着淡淡的古意与禅韵。青砖铺就的小径蜿蜒其间，竹影婆娑映于窗棂，青灯古卷的墨香仿佛依旧萦绕檐下，恍惚间，似又见少年玄奘青灯伴读、笃志求索的身影——他伏案苦读、潜心修行，眼底盛满对知识的渴望、对信仰的执着，似仍闻他立下西行求法、普度众生的铿锵誓言，穿越千年岁月，依旧掷地有声，为这座故居沉淀下执着坚韧的文化底色，也成为偃师文旅中最具精神力量的一抹亮色。风过庭院，竹影轻摇，檐角风铃低吟浅唱，与窗外的鸟鸣相和，将少年玄奘的初心与坚守，悄悄浸润在故居的每一寸青砖、每一片草木间，每一位到访者，都能在这份清幽静谧中，读懂玄奘的赤诚与执着，读懂偃师文脉中那份跨越千年的坚守与传承。

偃师，是灵秀山水与千年文脉共生共荣的诗意家园，天地造化的鬼斧神工，在这片土地上勾勒出最动人的画卷。北依黄河，奔涌如带，浪滚翻涌的雄浑与静水深流的温婉交织共生，默默滋养着这片沃土；南望嵩岳，叠翠如屏，群峰巍峨、层峦叠嶂，黛色山峦绵延起伏，与天际相融，为偃师撑起一道雄伟的天然屏障。伊、洛两河自西蜿蜒而来，曲折穿境，如两条温润的碧绿丝带，在沃野间相依相携、款款汇流，绘就出“伊洛汇流、双水绕城”的天然盛景。山为骨，撑起偃师的脊梁；水为魂，滋养偃师的温情；田为裳，铺展偃师的生机；林为衣，点缀偃师的灵秀。天地造化在此落笔从容，既有大河奔涌的豪迈，又有山水相依的温婉，既有田园牧歌的闲适，又有草木葱茏的盎然生机。

漫步伊洛河畔，清风徐来，水波不兴，细碎的阳光洒在水面，波光粼粼如碎金闪烁，映照着岸边的草木与游人。空气中满是草木的清芬与河水的温润，深吸一口，尽是自然气息，能洗去一身喧嚣与浮躁。伊洛汇合口湿地公园，尽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景致：芦苇轻摇，水鸟翩跹掠过水面，清脆的鸟鸣回荡河畔；蜿蜒步道穿梭在绿意之中，串联起两岸风光，游人漫步其间，或驻足赏景，或临水小憩，或拍照留念，既有郊野的清新野趣，又有江南的温婉灵秀。

曾与深耕偃师历史数十年的文友同登首阳山，他对山中典故、文脉渊源烂熟于心，一路上把伯夷叔齐采薇隐逸的佳话娓娓道来，言语间满是对这片土地的敬畏与挚爱，眼底藏着化不开的深情。站在山巅远眺，偃师大地尽收眼底：伊洛河如一条碧绿丝带，轻柔缠绕着这片沃土，蜿蜒向远方伸展；错落的村庄散落其间，青瓦映着白墙，炊烟袅袅升腾，洋溢着人间烟火

烟火人间

## 灶火屋杂忆

◆ 王灿

周末，乡下亲戚送来一兜喧腾的手工馍，是传统柴火灶蒸的，一股包含着浓郁麦香、醇厚醇香的独特烟火味扑鼻而来，唤醒了我对故乡灶火屋的尘封记忆。

虽然离开农村老家多年，但我对往昔宅院里的土坯茅草房感情颇深。无论是“堂屋”“东屋”“西屋”，还是“牛屋”，只要一提起来，心中就暖意融融，更再说弥漫着可口饭香的“灶火屋”了。先前庄稼人管厨房叫“灶火”“灶火屋”，院落里那间低矮的小东屋，就是我家的灶火屋。

灶火屋里的建筑是土灶台，俗称“锅台”。灶台有吸灶和燎灶两种。垒灶台，又叫“盘锅台”。泥水匠垒的灶台在屋子的西南角属于上方位，两面儿靠墙。灶台分上下两层，上层坐锅，正前方留进柴门，称为“锅门脸儿”，里面是“灶膛”，别名“锅底洞儿”；下层是一空心锅台座，以备储灰和掏灰，亦称“铲灰门儿”。上下层连接处锅底正下方留有一个小洞，漫坡状棚上有三四根炉齿（铁棍）用来透气，既利燃烧又漏灰。“吸灶”规模较大，前置大铁锅蒸馍或煮饭，后置中锅馍馍或烧汤。吸灶锅都垒有烟囱，也叫“烟洞”，是从锅台后壁挖一洞口通到厨房外，再用砖垒底座和烟筒，使烟气散入空中。挨着吸灶的“燎灶”上置小铁锅，以备炒菜和做小饭用。“燎灶”没有烟囱，火苗燎着锅底，烟气从“锅门脸儿”蹿出。锅台旁边安着的风箱，又名“风弦”，起着煽风旺火的作用。灶台上方，摆放着油盐酱醋等瓶瓶罐罐，以及葫芦瓢、铲锅刀、勺子、高粱穗刷子等厨具。距灶膛口一米开外，堆放着杂草枯枝等柴火。灶台前，临窗靠墙安放一张柳木案板，母亲总是在那里切菜和擀面。靠后端的条几上，通常摆放供奉灶神的香炉或供品。烟熏火燎得黢黑斑驳的墙壁上挂着蒸笼、馍篋、鏊盖（馍篋），梁头上悬挂的灯笼状荷叶圆包儿里裹着芝麻叶、萝卜缨、菜豆角等干菜。屋内除了吃饭的小柴桌、木椅、板凳外，还有面缸、水缸、碗橱等必备物件。“树大分枝，儿大分家”。颇为逗趣的是，那年月，

人与自然

## 蜚虫惊动春风起

◆ 吴建国

有润肺止咳、滋阴清热之效，即便成为这天最受喜爱的水果。只因梨与“离”谐音，意思是让病痛“离”身体远一点。此时乍暖还寒，气温多变，空气干燥，人容易口干舌燥，梨子性寒味甘，皮薄汁多，甜脆爽口，有润肺止咳功效。惊蛰这一天，父亲买来梨，母亲将梨剥去皮，切成小块，放入锅中，再加入生姜片、冰糖和适量的水，用微火缓缓熬煮，直至熬成黏稠的梨羹，用碗盛出，再放入蜂蜜，屋内立刻飘逸出一缕缕浓郁的香气，在鼻翼间环绕。

我总觉得春天的真正到来，在于惊蛰的那一声醒雷。那雷不能再早，也不能太迟，仿佛一辆准点的列车，轰隆隆地自南方呼啸而来，而下车的，就是那些淅淅沥沥的春雨。那雨似乎是客居他乡的游子，经过漫长的等待，一旦回到久别而热恋的故土，一个个闪烁着亮晶晶的眸子，喜不自胜地连蹦带跳，蜂拥着奔下云的车厢，各自寻找幸福的归宿。于是，在这个夜晚，我也是在睡梦中，被那轰然而至的春雷唤醒。那惊蛰这一天，人们还有吃梨的习俗，而梨

菜花金黄，生机盎然间，尽是田园牧歌的闲适意趣。眼前景致，既有“会当凌绝顶，一览众山小”的山河壮阔，又有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田园恬淡，自然灵秀的山水与厚重绵长的文脉相融共生、相得益彰，这便是偃师文旅最动人的魅力——既有历史的厚度，又有自然的温度，既有文化的深度，又有生活的温情。

我常常在想，一座城市的真正魅力，不在于高楼林立的喧嚣、夜景流光的璀璨，而在于文脉滋养的深厚底蕴，在于烟火浸润的温情，在于一代代人成家乡、对文脉薪火相传的赤诚坚守与深沉热爱，更在于文旅迸发的蓬勃生机与时代活力。偃师，正是这样一座城。它以千年文脉为魂，悉心守护文明根脉，用心传承历史基因；以秀美山水为韵，精心勾勒生态画卷，全力彰显自然本真之美；以烟火温情为脉，默默滋养百姓日常，传递人间质朴暖意。它让沉睡千年的历史“活”起来，让钟灵毓秀的山水“火”起来，让绵延不绝的文脉在新时代焕发新生，让每一位走进偃师的人，都能触摸文明的温度，感受山河秀美，体味人间温情，读懂这座千年古城的坚守与新生、底蕴与芳华。

这片土地的烟火与文脉，承载着千年过往的风云与荣光，也赋予我落笔为文的初心与力量，让我得以用笔墨诉说它的厚重与温情。洛水汤汤，奔涌不息，见证着千年文脉的绵延不绝，也见证着偃师的变迁与成长；嵩岳苍苍，巍峨矗立，守护着人间烟火的脉脉温情，也守护着这座千年古城的初心与坚守。

谁家子女结婚后，单门另过的一个重要标志就是“另起炉灶”。

天麻麻亮，稀疏的星星还慵懒地挂在天边，父母就在灶火屋里忙活起来。叼着早烟袋的父亲，先往灶膛里铺衬一层薄薄的软乎面的糗菜，划一根火柴丢进去，“刺啦”一声，火苗在炉膛里一点点地升腾扩散。紧接着，父亲又把硬柴一小撮儿一小撮儿地继续进灶膛，顺手拉推风箱。随着火势渐旺，欢快地蹿起的火焰哗喇作响，火星四溅，殷红的长舌贪婪地舔舐着黢黑的锅底，滚锅里咕嘟咕嘟冒出的水蒸气氤氲弥漫满屋。系着褪色围裙的母亲娴熟地在锅台上闪转腾挪，开始了煎炸烹炒……六印铁锅里的苞谷糗菜煮一段时间，将滚刀红薯块丢入其中。后边四印锅里铺着高粱叶的竹篾筛子上面着玉米饼、窝窝头，底下煮的是花生、毛豆角。额头微微渗出汗珠的母亲赶紧拿起刚从菜园摘回的鲜嫩丝瓜、橘黄色老南瓜、洗净、削皮、切段，下锅翻炒，一连串动作干净利落，有条不紊。令人啧啧称奇的是，不管母亲下锅炒啥菜，需要什么火候，不用说，父亲居然能拿捏得恰到好处。空心菜需大火爆炒，迅速锁住水分，出锅才脆嫩；煎鸡蛋得油多，小火慢炒；葱花小油馍炕到半熟时最为关键，芝麻秆、豆秆等火苗不能太大……被灶火通红险峻的父亲将细长条、匀溜个的红薯放进“锅底洞儿”，浅埋热灰堆里，饭中了，红薯也烤熟了，用火钳夹出，稍微凉凉，拍去浮灰，揭掉烟皮，咬一口软糯绵甜。待灶停火歇，一家老少围坐桌前，碗筷交错间充满了天伦之乐。

在袅袅升腾的缕缕炊烟中，俺兄弟姊妹仨安稳地度过了快乐的童年和青春时光。

“最是人间留不住，朱颜辞镜花辞树。”随着时代的变迁，乡村已经电气化了，燃气灶、微波炉、电饭煲等现代厨具逐渐取代了柴火灶，那些曾经熟悉的火灶、风箱、烟筒……悄然消失在视野中。然而，对于怀念故土的游子来说，魂牵梦萦的仍是那缭绕烟火味的乡愁。

雷，像是悬在半空的钟声，总在万籁俱寂的夜里敲响，当它敲响的时候，明快嘹亮，亢奋高昂；那雷，最懂得人们的心绪和时令的珍贵，每次都是来匆匆，去匆匆，只奔放地响过三五声便戛然而止。它带来的春雨，没有夏雨的喜悦无常，也没有秋雨的缠绵悱恻。至此，臃肿的冬衣不再穿了，棉鞋也被收进柜子里，这使身体一下子轻松了许多，精神立刻焕发出来，心里蓦地产生了一种冲动，快到野外踏青去。

田野里只有返青的麦苗，绿色尚未成为大地的主宰。河边的杨柳返青，杏花、桃花也纷纷绽露，山间的花事渐浓，正是送春添色好时节。田间地头新泛出的绿草茸茸，挂满水珠，清新得忍不住蹂躏。不过，煦暖的阳光，让我油然升起许多新鲜的感受。那扑面而来的空气，比昨天的似乎要清新温馨许多；那升腾的香气，如烟似雾，袅袅娜娜，仿佛想给刚刚睡醒的大地轻轻地擦把脸，或者淡淡地梳个妆，让人耳目一新。

惊蛰是个富有喜气 and 希冀的节气，它以特有的方式和言语，释放出特有的韵味。春天来了，人们的思维和灵魂从严寒桎梏中重新复苏，万物随之清新奔放。大地绿了，花儿红了，人更精神了，正如苇岸所说的：“到了惊蛰，春天总算坐稳了它的江山。”惊蛰一到，我们的生命和希望全都会重新复苏；惊蛰一到，身体暖了，心情亮了，新的希望和收获也就有了。雨停了，